上海电力大学

学生赴国（境）外学习、实习家长知情同意书

尊敬的学生家长：

姓名 ，身份证号 ，即将于 年 月至 年 月赴 学习，特将相关事宜告知如下：

1. 学生赴国（境）外学习、实习，已经征得家长同意；
2. 自赴国（境）外学习、实习之日起，学生须遵守所在国的法律及国（境）外学校的校规，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学习、生活、人身安全及意外事故担负全部责任，上海电力大学不承担连带责任；
3. 学生须遵循《上海电力学院本科生国（境）外学习（实习）课程管理暂行规定》及相关制度，对因自身原因擅自提前回国（入境）或者延长交流期限，包括不能按时毕业，学校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一定的处理，由此带来的责任由学生本人自行承担。

如您已对上述事宜了解并同意，请签字确认。

 签名（与学生关系）：

 联系电话：

 年 月 日